

## ■宏观视野

## 退休人员医保缴费政策调整需逐层推进

据报道,财政部部长楼继伟近日发表署名文章提出,“将建立合理分担、可持续的医保筹资机制,研究实行职工医保退休人员缴费政策。”

专家分析,老龄化社会已经到来,我国多个统筹地区的城镇职工医保基金压力较大,当前的退休人员医保政策不具有可持续性。但是,“职工医保退休人员缴费政策”进入立法还有待时日,尚需逐层推进。

2016年《求是》杂志发表财政部部长楼继伟的署名文章中,明确提及,研究实行职工医保退休人员缴费政策,建立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医保待遇调整机制。

上海财经大学公共政策与治理研究院副院长郑春荣说,这意味着,退休人员或许仍须缴纳职工医保,我国退休人员过去一直享有的优惠政策将不

再存在,当前我国的政策法规规定,退休人员有两大优惠政策。第一,不缴费,个人账户每年获得医保打款,个人不缴费,但是个人医保账户由医保局支付款项。第二,个人承担医疗费的比例比较低。

资料显示,现行规定制度的初衷,是社会医疗保险要体现互助共济。退休职工一般患病较多,而退休后收入低医疗负担较重,考虑到退休人员在以前的工作期间,已经为社会做出了贡献,因而不需缴费。同时,这一设计也可以均衡企业负担,为企业提供公平竞争的机会。

与现行政策相比,职工医保退休人员缴费政策一旦推出,必将加大退休企业负担。但同样值得关注的是,今天,我国老龄化社会已经到来,医疗费用持续上涨,从1991年到2013年,我国人均医疗费用年均增长17.49%,我国医保基金入不敷

出趋势已相当明显。截至2013年,我国已有225个统筹地区的城镇职工医保基金出现收不抵支,占全国城镇职工统筹地区的比例高达32%。

郑春荣分析,医保费用全部让在岗职工和财政承担不具有可持续性,在我们国家进入老龄化高峰期,退休人员一方面不参保,一方面又享受了比较高的医疗报销比例,这样会给我们的医疗保险制度带来很大的老龄化风险。也就是说,退休人员的无缴费最终财政负担落在在岗职工和财政身上,从长期来讲,这样的医保制度是不具有可持续性的。

在我国退休的概念,实际上就是社保意义上不再缴费,如果退休后医保还要缴费,是否与社保的基本概念相悖?

郑春荣认为,真正操作中,需要对现行法律进行修改,要对职工医保双轨制是否已完全取消、

怎样建立动态评估机制等统筹考量,最重要的是修改社会保险法,要用法律形式明确退休人员的缴费义务;要对退休人员实施一定的倾斜,毕竟退休人员的整个收入相比在职人员要低一些。

一些分析认为,老人也属于弱势群体,让弱势群体来缴纳医保好像有违财政公平,国外发达国家的情况如何?

中央财经大学社会保障研究中心主任褚福灵介绍,国外常见做法就是退休人员和养老金等其他社会团体来共同承担缴费义务,“退休人员缴一部分,养老金也缴一部分,而这个养老金不是给退休人员钱,而是养老金基金作为一个个体也来缴费。”这样就能减轻政府财政和退休人员的共同压力,解决老龄化冲击。

(焦莹 张棉棉 何源)

## ■资讯

海南  
加大奖励力度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据海南省农科院透露,海南省政府日前出台《海南省促进省属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科技成果转化若干意见(试行)》(简称《意见》),明确科技成果转化奖励和报酬可直接分配给个人。

《意见》指出,省属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对科技成果转化做出重要贡献的人员、院系(所)给予奖励和报酬。科技成果转化或许可他人实施的,对完成人、共同完成人、科研负责人等的奖励和报酬比例原则上不低于科技成果转化净收入或许可净收入的70%,不超过95%;科技成果转化作价投资的,奖励和报酬比例不低于科技成果转化形成的股份或出资比例的50%。

研发成果完成人或团队自主创新两年内发明专利3件以上,且有1件以上得到实施的,经济效益显著的,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一次性给予研发成果完成人或团队5万元奖励;两年内发明专利5件以上,且有2件以上实施,经济效益显著的,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一次性给予研发成果完成人或团队10万元奖励,已获奖励的专利,不再重复计算。

黑龙江  
完善医疗救助制度  
关爱特困人员

为进一步完善医疗救助制度,黑龙江省制定出台《黑龙江省城乡医疗救助暂行办法》(简称《办法》)。

据了解,《办法》明确了医疗救助对象为特困供养人员和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成员;逐步将低收入家庭的老年人、未成年人、重度残疾人和重病患者等困难群众以及县级以上政府规定的

其他特殊困难人员纳入救助范围;适当拓展重大疾病医疗救助对象范围,积极探索对发生高额医疗费用、超过家庭承受能力、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中的重病患者实施救助。在各类救助对象中,重点加大对特困供养人员、重病、重残儿童的救助力度。

《办法》规定,在资助参保方面,全额资助城乡特困供养人员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或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对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成员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或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给予定额补助。在住院救助方面,重点救助对象全面取消医疗救助起付线;重点救助对象在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中,对经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及各类补充医疗保险、商业保险报销后的个人负担费用,在年度救助限额内按照不低于70%的比例给予救助,年度累计救助额度不超过年度最高救助限额。

南京  
“促进就业创业26条”  
补贴初始创业者

南京市政府近日发布“促进就业创业26条”。时隔多年后,南京市重提优先安排就业拉动力的项目,并首次向初始创业企业提供财政补贴。

今年南京将把城镇新增就业,调查失业率作为宏观调控重要指标,建立宏观经济政策对就业影响评价机制。同等条件下,对创造就业岗位多、岗位质量好的项目优先安排。对小微企业,南京除落实减税政策,还鼓励小微企业招用毕业1年内的高校毕业生,若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保,按企业实际缴费金额给予1年的社保补贴;招用南京籍毕业生的,再给予每人2000元的一次性奖励补贴。对符合条件的劳动密集型小微企业和科技型小微企业,在南京存款类金融机构贷款,企业按时还本付息后,由财政部门按贷款基准利率的50%给予贴息,贴息贷款最高不超过300万元。

对初始创业实体,南京首次出台扶持政策。入驻政府认定的创业载体,可提供30平方米以内的免费创业场地或给予房租补贴。在载体外创业的,给予每月不超过800元的租金补贴。利用自有房产创业的,给予每月300元的水电网络等运营补贴。

四川  
出台方案  
明确制造业发展目标

日前,四川省政府办公厅正式印发《中国制造2025四川行动计划2016年重点工作推进方案》(简称《方案》),明确四川省今年推动制造业快速健康发展的目标、重点领域以及相关重点工作等。方案明确3方面目标:规模质效目标,今年规模以上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5%以上,占工业的比重稳步提升;创新能力方面,组织培育、认定60家以上制造业省级技术中心,全省规模以上企业技术中心达到800家;“两化”融合方面,要培育5—10家智能制造示范企业,建设一批具有示范性的智能生产线、数字化车间、智慧工厂。

《方案》明确,要编制新一代信息技术、航空航天与燃机、高效发电与核技术应用、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轨道交通装备、节能环保装备和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生物医药和智能医疗设备、农机装备、油气钻采及海洋工程装备等十大重点领域的路线图,并分类推进十大重点领域稳步发展。

除十大重点领域之外,四川省还将充分对接《中国制造2025》五大工程方案,结合实际制定与《中国制造2025四川行动计划》配套的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高端装备创新研制、智能制造、工业强基、产品强质、绿色制造、军民融合等七大工程3年期实施方案。

## 打破中小企业科技成果转化困局

## ——解读《国家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贷款风险补偿管理暂行办法》

文·本报记者 马爱平

当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经济增长进入新常态。中小企业发展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现象依然突出,科技成果转化在提高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和支撑经济转型发展方面的重要作用尚未得到充分发挥和体现。

如何扭转局面,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引导社会资本支持科技成果转化,建立符合促进

科技成果转化特点和规律的新型投融资机制,是摆在政府面前的重要问题。

不久前,科技部、财政部联合发布了《国家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贷款风险补偿管理暂行办法》(简称《办法》)。随着该《办法》的出台,不久的将来,中小企业科技成果转化困难的困局或可破解。

## 降低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风险

为引导全社会力量加大科技成果转化投入,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财政部、科技部于2011年发布了《国家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财教[2011]289号),通过设立创业投资基金、贷款风险补偿等方式,支持利用财政性资金形成的科技成果的转化。在此基础上,科技部、财政部经过深入调研,广泛征求科研机构、科技人员、银行金融机构、地方科技和财政部门等各方面意见和建议,又印发了《国家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贷款风险补偿管理暂行办法》。

据了解,贷款风险补偿工作将按照政府引导、共同支持、风险分担、适当补偿的原则开展。政府引导是指政府通过资金引导、项目推荐等方式带动银行金融机构支持科技成果转化;共同支持是指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共同出资对银行信贷支持科技成果转化给予激励和补偿;风险分担是指转化基金和合作银行对科技成果转化贷款产生的风险进行分担;适当补偿是指转化基金按照合作银行发放科技成果转化的贷款额的一定比例给予补偿。



## 转化基金贷款风险补偿工作的管理主体及职责

科技部、 财政部	转化基金的主管部门,负责制定引导基金贷款风险补偿政策并组织实施。
转化基金 理事会	转化基金的决策支撑机构,由科技部、财政部聘请的法律、财务、科技、创业投资、资本市场、银行信贷等领域的资深专家组成。理事会依据《国家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理事会章程》的相关规定,审议年度贷款风险补偿方案,形成审议意见,报科技部批准。
受托 管理机构	受科技部、财政部委托,负责转化基金贷款风险补偿日常工作,包括:通过招标确定合作银行;受理合作银行的贷款风险补偿申请,汇总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项目,拟定向科技部提交的年度贷款风险补偿方案;对合作银行实施科技成果转化贷款开展绩效评价,根据评价结果提出建议;向科技部、财政部报告年度贷款风险补偿实施情况、开展数据分析研究及其它重大事项。

据《国家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贷款风险补偿管理暂行办法》



我国对科技成果转化工作一向十分重视,并专门制定了《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据了解,世界上还没有一个国家就科技成果转化专门制定一部法律。去年我国又对《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进行了44处修订,从转变政府职能到建立新的利益机制,均有重要调整。新修订的《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不仅在科技界引起了较大反响,也获得了社会公众尤其是产业界的高度关注。

◀扫描二维码,阅读本版解读文章《从成果到现实生产力的通道》和《面向创新驱动的新需求》。

## 改善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环境

科技部资源配置与管理司负责人称,《办法》的出台,旨在通过引导银行信贷支持转化科技成果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加速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促进经济发展新旧动力转换,提高全要素生产率,同时,通过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加快培育形成我国经济发展的新增长点。

《办法》将政府引导与市场机制有机结合,建立中央带动地方、财政资金引导民间资金的共同支持科技成果转化的联动机制,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杠杆作用。

清华大学基础工业训练中心主任李双寿表示,目前,银行贷款是企业融资的主渠道。由于科

技成果转化风险较大,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在转化投入能力有限的情况下,难以从银行获得信贷支持,需要政府发挥必要的引导作用,利用财政资金为企业获得银行贷款增加信用,提供支撑。“这将促进银行对中小企业特别是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

科技部资源配置与管理司负责人也指出,出台《办法》是改善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环境的重要手段。转化基金通过贷款风险补偿方式,引导银行加大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建立绿色信贷通道,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将进一步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形成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银行信贷”融资链条。

## 发挥中央+地方的政策叠加作用

科技成果转化贷款是指合作银行向科技型中小企业发放的用于转化科技成果的一年期及以上的贷款,贷款资金主要用于转化国家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库中的科技成果。

科技部资源配置与管理司负责人称,由于科技型中小企业具有区域性,因此要充分发挥地方科技部门、财政部门在资金投入、项目审核和属地管理方面的优势,体现出中央和地方共同支持

的政策叠加作用。在实际运作中,地方科技部门将转化科技成果的科技型中小企业信息收集整理,向合作银行推荐。合作银行对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支持的项目,经地方科技部门、财政部门审核确认属于国家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库中的科技成果的,才可享受风险补偿政策。转化基金只与设立贷款风险补偿资金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合作开展实施贷款风险补偿工作。

## 在严格的框架内给予银行一定自主权

虽然《办法》给予了合作银行一定的自主权,明确了科技部、财政部不参与科技成果转化贷款的决策,银行金融机构是实施科技成果转化贷款的市场主体,应制定对科技成果转化贷款的专门政策,可自主决定是否发放贷款及贷款的期限和利率。但是同时也对合作银行进行了严格的规范。

财政部教科文司负责人称,合作银行应当在中国大陆境内注册;自身实力较强,服务网点较多;资产状况良好,科技信贷管理机制较完善,具有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和较好的经营业绩,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合作银行由受托管理机构通过招标方式确定,并与受托管理机构签订合作协议,合作期限一般为3年。

## ■企业连线

## 宜华木业:亿元基金推动科技成果转化

文·张明纯 李扬

近日,宜华木业斥资1亿元设立种子基金——“宜华科技创新孵化基金”在汕头正式成立。

据了解,宜华科技创新孵化基金将采用“开放式创新管理+全方位孵化服务+持续性资金支持”的模式进行运营,以项目负责的形式,由其组建项目创新团队,并独立运作,自负盈亏;以资产保值增值为经营目标,以技术项目产业化及推广为经营手段,以满足宜华木业持续发展、市场盈利和创新孵化器盈利模式的需求。

“宜华木业将多年沉淀的优质资源整合到宜华科技创新孵化基地之中,为技术拥有人提供从试验与测试、技术支持与交流、试产与中试、产业

化生产、推广与销售、配套服务、知识产权与科技项目申报服务等一条龙服务,打通各项关键环节,促使技术拥有人各项技术顺利落地,促进成果转化。具体孵化项目实施时,由基地组织相关技术、管理、市场、投资等各方面专家组成项目评估委员会,根据项目类别、项目价值、所处孵化阶段、未来成果的市场价值等指标进行审核、评价、分级,再根据审核结果给予不同等级的资金支持。”宜华木业研究院开发院院长黄瑞涛说。

据了解,宜华木业设立科技创新孵化基金具有多方面现实意义。一是可以加强企业的项目成果转化,目前国内90%以上的科技成果不能转化为生产力,主要原因在于没有达到可

以向生产转化的成熟度。通过创新孵化器,严格把握准入机制,能真正解决科技成果转化率低下的根本问题,促使创新驱动战略落到实处;二是转移企业的研发风险。研发活动给企业带来巨大的收益的同时也蕴含着巨大风险,采用孵化基地引入成熟技术进行孵化,可以有效降低企业的研发风险;三是完善行业人才培养和人才储备机制,通过孵化基地,让人才承担、实施项目运营,进一步提升了人才的工程意识和工程素养,培养了人才的工程实践能力、设计能力、管理能力和创新能力。

中国工程院院院士李坚、南京林业大学家具与工业设计学院院长吴智慧、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学术委员会主席吴义强等专家都对该基金的设立寄予了很大期望。他们表示,此举将成为连接全国高校、科研机构和企业纽带,有利于推动产学研合作的深化和成果的转化,对整个行业、产业的发展带来深远影响。

宜华木业是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建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农林院士工作站、省级企业研究开发院、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省级工程中心,多年来先后与多所国内重点林业院校、科研机构建立密切的产学研合作,还先后承担或参与了包括“十二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863计划项目、广东省产学研部合作专项基金项目在内的多项重要技术的研究开发。